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的召开方式、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及材料于 2023 年 3 月 3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书面材料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三)本次董事会于 2023 年 3 月 9 日下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聘任黄晓英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05)。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采购商服务分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商服务分公司目前已停止经营业务活动,无实质性业务,为优化组织结构,提高运营效率,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对其进行注销。本次注销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三、上网公告附件

(一)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日